



恒生投資
HANG SENG INVESTMENT

責任投資政策

2026 年 4 月





目錄

我們的責任投資策略

1. 政策範圍

2. 責任投資原則

3. 我們的責任投資方針

3.1 責任投資整合及研究

3.2 資產類別的策略

3.3 主動擁有權與盡責管理

3.4 排除受禁制武器

4. 對符合監管要求的承諾

5. 利益衝突

6. 問責及管治架構

7. 報告



我們的責任投資策略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恒生投資」）在為投資者最佳利益作出投資決策時，會考慮責任投資的因素，如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議題。我們展望，在我們的主動投資和可持續投資過程中，考慮相關的責任投資因素以及對我們持有的投資進行盡責管理，有助於為我們的投資者創造長期價值。

為了印證我們對責任投資和建立更可持續金融體系的承諾，恒生投資於 2021 年 12 月成為《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UNPRI」）的簽署方，並於 2024 年 2 月成為亞洲者投資氣候變化聯盟（「AIGCC」）的成員。加入這些組織符合恒生投資的投資者利益管理方針。

本政策概述恒生投資就符合投資者利益而採取的責任投資方針、在 UNPRI 原則方面的實踐，以及對所有主要資產類別涉及之當地法規的遵守。



1. 政策範圍

本政策涵蓋指數追蹤型及主動型管理策略，以及根據相關基金章程及 / 或投資者協議所載之該等策略予以管理之股權及固定收益資產類別。

就指數追蹤型策略而言，由於證券的選擇已由指數決定，我們工作的焦點圍繞在盡責管理活動上。在該等策略中，可持續投資策略可以通過緊貼追蹤 ESG 指數的表現及 / 或調整對特定責任投資因素的風險承擔，加強有關基金 / 組合的可持續發展風險概況。

就投資組合經理擁有酌情權作出投資決策的主動型管理策略而言，我們會在研究和證券選擇的過程中納入責任投資考慮因素，並進行盡責管理活動，以確保有關納入符合我們投資者的利益。



2. 責任投資原則

我們在評估各種風險及機遇，以及在投資決策中確定被投資公司的可持續性時，會納入責任投資的考慮因素。

我們的盡責管理及參與政策、氣候變化政策和代理投票指引提供了更詳細的說明（請查看以下連結）。

根據該等主要政策及指引，我們的責任投資方針包括以下各項：

- 投資流程 — 就主動管理的股權及固定收益組合而言，我們在以投資者的目標為重的同時，在投資流程中亦會在組合及發行商層面考慮責任投資風險和機遇，以及財務及其他與業務相關的因素。
- 盡責管理及參與 — 就我們的所有組合而言，與被投資公司交流互動是我們盡責管理的一部份。ESG 專題有助推動參與過程中的交流討論，而我們的代理投票指引則為盡責管理活動的升級策略提供指導（詳情請參閱以下的代理投票指引連結）。
- 限制投資篩選 — 我們的直接投資不得持有涉及受禁制武器的發行商的證券，此適用於我們的指數追蹤型和主動型管理策略。

有關我們實務的進一步詳情於「我們的責任投資方針」一節闡述。



3. 我們的責任投資方針

我們的方針以兩大支柱為基礎，即責任投資因素整合及研究（請參閱下文第 3.1 節）和主動擁有權與盡責管理（請參閱下文第 3.3 節）。鑑於資產管理行業中責任投資整合的不斷發展，恒生投資定期審查和完善我們的責任投資方針，同時始終牢記保障投資者的利益。以下是我們採取的主要方針。

3.1 責任投資整合及研究

一家公司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及表現可能對其長期基本面和表現產生重大影響。評估公司如何管理其在環境、社會和管治議題方面的相關影響，有助我們識別潛在的風險和機遇。我們每年至少審查一次我們的責任投資因素整合實務，以確保其符合投資者的投資目標，同時顧及不斷發展的行業實務和滿足監管要求。

在我們主動管理的投資中，責任投資因素（包括氣候相關風險）的識別和考慮，結合財務和商業因素的分析，構成了投資流程的一部分。我們的責任投資分析以信譽良好的第三方 ESG 數據提供者提供的數據為基礎，加上我們自己的內部研究和參與，確定被投資公司的可持續發展風險及評估其對聯合國全球契約原則的遵守情況，其中可能觸發進階盡職調查（「EDD」）及潛在的負面篩選。我們在責任投資整合（在考慮投資者的投資目標後）中考慮的關鍵要素如下：

環境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致力於 2050 年前在客戶組合融資排放方面實現淨零抱負，而恒生投資對此目標作出不懈貢獻。

我們的減碳方針包括：

- 在我們的投資決策中評估和計及與氣候相關的風險和機遇，以加強投資組合的氣候適應能力，尤其針對氣候相關風險重大且相關的投資組合。
- 鼓勵被投資企業盡最大能力加強氣候風險承擔、減碳目標和氣候過渡計劃的透明度和披露。
- 在為滙豐控股公司的抱負——即調整客戶組合的融資排放，以在 2050 年前實現淨零排放作出貢獻方



面，追蹤我們的進度。

有關我們的方針及承諾的詳情，請瀏覽我們的氣候變化政策：

https://www.hangsenginvestment.com/cms/ivp/hsvm/document/ClimateChangePolicy_%20TC.pdf

社會

我們就社會相關議題評估被投資公司的方針包括：

- 創造包容多元的工作環境。
- 支持並尊重國際公認的人權。
- 保障和支持有品質的就業和體面的工作條件。

管治

我們就管治評估被投資公司的方針集中於以下主要因素：

- 董事會就可持續發展及氣候相關事宜的問責程度。
- 董事會架構，包括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資本發行及股東權利。

恒生投資在進行內部責任投資分析時亦運用以下資料來源：

- 第三方 ESG 評級分析和資料庫。
- 透過與各公司積極互動，收集行業和公司特定的 ESG 資訊。
- 被投資公司的定期 ESG 披露。
- 其他公開資訊。

我們於 ESG 投資檢討會議中定期審閱被投資公司的 ESG 表現。ESG 投資檢討會議負責事宜之詳情載於「問責及管治架構」一節。



3.2 資產類別的策略

就主動型股票管理策略而言，我們採用上述責任投資因素整合實務，包括納入責任投資因素、盡職調查和負面篩選，唯以滿足投資者的投資目標為重。在適用情況下，有關方針亦適用於公司債等固定收益投資。此外，在我們投資的主權債券方面，我們可能會參考第三方 ESG 數據提供者給予的政府 ESG 評級，以及我們的內部分析。

指數追蹤型和主動型管理的直接投資方面，我們採納有關限制投資受禁制武器的內部政策，並且在指數追蹤型的可持續投資基金的指數編算方法明確說明的情況下應用其他形式的排除，例如有關聯合國全球契約原則和燃煤的排除。

3.3 主動擁有權與盡責管理

盡責管理是我們責任投資的關鍵支柱。我們主要透過企業參與及代理投票開展我們的盡責管理活動。

企業參與

我們與被投資公司接洽，以：

- 提高我們對其業務及社會責任策略的了解，及 / 或；
- 基於投資者的投資目標（包括責任投資議題），對其管理措施提出關注或提供支援，及 / 或
- 提出我們的期望和建議。

除一對一的接洽外，我們亦透過運用 UNPRI 和 AIGCC 的會員身份實現集體參與，並以其作為企業參與的方針之一。我們已制訂一項年度參與管治計劃，當中概括了我們未來 12 個月的參與管治策略，並確定企業參與中各公司的優先順序。

有關我們的參與框架及方針的詳情，請參閱我們的盡責管理及參與政策：

https://www.hangsenginvestment.com/cms/ivp/hsvm/document/SnE_Policy_TC.pdf



代理投票

- 我們一般會參與投票支持企業實踐最佳實務，以保護及提升股東利益，同時遵守相關管治準則。
- 我們通常會就所有擁有投票權的會議上，根據投資者的最佳利益進行投票，除非這樣做不符合實際或經濟原則。
- 在符合投資者目標的情況下，我們會根據代理投票指引參與投票。

有關我們的代理投票指引之詳情，請參閱我們的網站（只提供英文版）：

<https://www.hangsenginvestment.com/cms/ivp/hsvm/document/ProxyVotingGuidelines.pdf>

3.4 排除受禁制武器

就被證實涉及受若干國際公約禁制的武器的公司而言，恒生投資的主動型管理及指數追蹤型投資組合不直接投資任何由該等公司發行的上市或非上市股權和債券，有關武器包括殺傷人員地雷、生物武器、致盲雷射武器、化學武器、集束彈和使用無法檢測碎片的武器，唯此政策並非普遍適用於納入第三方基金的策略。相關的企業排除名單是在一家領先的第三方數據提供商的協助下編制，並不斷予以更新。



4. 對符合監管要求的承諾

我們的實務符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下的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監管規定。恒生投資業務合規工作組負責監督由各業務部門牽頭的監管變化計劃的進展，其有助我們執行適用的政策變更或更新，並落實由其產生的行動。與此同時，相應的團隊將識別監管合規漏洞（如有）並追蹤我們的監管合規進展，其覆蓋範圍包括但不限於新的或經修訂的通函、指引、相關執法事宜以及來自監管機構的查詢。

5. 利益衝突

我們與被投資公司交流互動並參與其投票事宜，其目的在於實現我們投資者之目標。

我們深明，在參與和投票過程中可能會出現實際和潛在的利益衝突。除了在職能和營運上獨立於其他滙豐集團公司和恒生銀行之外，我們亦制訂了多項政策和程序以識別和管理此類衝突。我們也在基金章程中揭露了利益衝突風險。

利益衝突的監督已納入我們的管治架構中。潛在的利益衝突將由風險管理專員進行內部審查，他們將在風險管理會議上報任何已識別的問題，以供討論和決策。我們遵守利益衝突政策，為員工在識別、預防和管理恒生投資業務中可能合理出現的所有類型的潛在衝突提供指引。我們的最終目標是將利益衝突管理納入到日常業務和決策中。



6. 問責及管治架構

本政策之負責人為可持續發展主管。投資總監負責投資管理活動，包括我們的責任投資因素整合和盡責管理活動。責任投資主管和投資團隊負責確保投資者的利益得到滿足，同時將責任投資因素納入我們的投資流程並進行盡責管理活動。

在恒生投資，與監督和實施可持續發展和責任投資活動相關的組織包括董事會、執行委員會、風險管理會議、可持續發展監督會議及 ESG 投資檢討會議。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監督恒生投資的長期業務策略，包括其可持續發展策略（其中包括與氣候相關的事宜）。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由行政總裁擔任主席，負責恒生投資的日常管理以及包括可持續發展相關的措施在內的長期業務策略的實施。執行委員會將可持續發展措施（包括與氣候相關風險有關的措施）之監督授權予可持續發展監督會議。

風險管理會議

風險管理會議由風險總監擔任主席，負責就我們業務和營運中產生的可持續發展風險事項（其中包括氣候相關風險），以及我們基金的可持續發展風險的監控事宜加以檢討和討論。

可持續發展監督會議可持續發展監督會議由行政總裁擔任主席，其主要成員包括投資總監、營運總監、風險總監、可持續發展主管及責任投資主管。

可持續發展監督會議執行以下功能：



- 核准可持續發展的策略及目標，包括我們的氣候策略。
- 監督可持續發展措施和政策實施的資源配置。
- 監督披露報告及對相關法律的合規性。
- 監督我們的責任投資，包括核准參與管治計劃。

ESG 投資檢討會議

ESG 投資檢討會議由投資總監出任主席，其主要成員包括風險總監、責任投資主管、可持續發展主管、指數投資主管、股票投資主管及固定收益投資主管。ESG 投資檢討會議負責指導和監督責任投資相關事宜的進展。

ESG 投資檢討會議會執行以下功能：

- 指導各資產類別的責任投資整合策略和目標。
- 監督發行商和投資組合層面的內部責任投資研究和表現監控的流程和實施。
- 監督盡責管理活動的方向和流程並監控進度。
- 核准可持續投資產品的特性並審查是否符合可持續投資標籤要求。
- 監督第三方 ESG 評級 / 數據提供者提供的數據的品質和影響。

7. 報告

作為 UNPRI 的簽署方，我們每年根據 UNPRI 報告框架匯報我們的責任投資活動。可持續發展團隊和責任投資團隊獲取各部門所提供的資訊，共同領導報告流程，而報告由我們的風險管理專員進行內部審查。UNPRI 報告和結果每年向可持續發展監督會議匯報。

我們遵守證監會的監管披露規定，並會按要求向特定投資者提供有關我們責任投資實務的報告。



重要資訊

有關 ESG 和氣候相關前瞻性陳述的提示聲明之詳情，請按下面的連結查閱：

https://cms.hangsenginvestment.com/cms/ivp/hsvm/document/esg_disclaimer_tc.pdf